

##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 各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錄影資訊調閱注意事項

99.08.23 管字第 0996006757 號函訂定

105.03.29 管字第 1051860354 號函

107.02.8 管字第 1071860215 號函

108.07.25 管字第 1081861019 號函修訂

#### 一、依據：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以下簡稱本局）依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規定，受理人民申請調閱本局各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以下簡稱「CCTV」）錄影資訊，提供司法機關、其他公務機關、當事人及利害關係人等調閱需要，特訂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各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錄影資訊調閱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本注意事項」）。

#### 二、定義：

- (一)本注意事項所指 CCTV 錄影資訊，係指各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收錄轄區主線、匝道及連絡道路之錄影資訊，提供調閱相關 CCTV 位置、畫面，可參考「高速公路局 1968」網站  
[\(https://1968.freeway.gov.tw/\)](https://1968.freeway.gov.tw/) \即時路況\即時影像。
- (二)本局 CCTV 設置密度約 2 公里一具，未全段設置，係供監視行車路況，無法提供車牌辨識使用，錄影畫面樣貌可參考本注意事項五、提供調閱錄影資訊畫面範例。

#### 三、錄影資訊調閱原則

- (一)提供調閱錄影資訊為利用既有 CCTV 監視交通路況之行車畫面，錄影系統有效保存期限為錄影當日起 15 日。

(二)為維護用路人隱私,除申請單位司法機關與公務機關須正式來函,依來文請求處理外,當事人及利害關係人須提供報案紀錄證明並填寫申請表。

(三)調閱內容僅供當時交通狀況參考,並不得為營利、徵信使用,申請單位除因公務需要外,不得對外公開或違反法律規範之使用。

(四)各區養護工程分局對管理錄影資訊及辦理調閱業務人員,應注意管制並遵守刑法妨害秘密罪章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

#### 四、辦理調閱錄影資訊注意事項

(一)申請者可自本局全球資訊網站 (<https://www.freeway.gov.tw>) \ 便民服務\檔案下載\人民申請表單專區\「高速公路局各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錄影資訊調閱注意事項」,下載並填製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一),逕寄該轄區養護工程分局辦理。

(二)轄區養護工程分局受理申請案件,應自收受申請書起7日內為准駁,必要時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不得逾7日,並依下列各款規定將審查結果以書面通知申請者(復函格式範樣如附件二、三)包括:

1、經核准調閱者應載明領取調閱錄影資訊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2、經同意付予錄影資訊應附收費標準。

3、駁回申請者,應敘明理由。

(三)經轄區養護工程分局通知領取調閱光碟時間及製作工本費(每片容量4.7GDVD光碟工本費100元,依此類推)後,申請者可依通知時間派員至該轄區養護工程分局繳交工本費,並憑收據領取調

閱資訊光碟，如需郵寄時，請先寄交工本費及郵資到該轄區養護工程分局，經確認無誤後寄交。

(四) 申請者領取光碟後，如無法讀取或錄影時間、地點不符申請需求時，可於3日內通知轄區養護工程分局免費更換1次，如仍無法讀取或與申請時間地點不符時，申請者可攜帶該光碟及相關文件，親臨轄區養護工程分局處理。

(五) 各區養護工程分局承辦單位，應確實查證申請表各欄資料之正確性，相關紀錄應分類設置專卷列管，並製作備份光碟，俾供查考。

#### 五、提供調閱錄影資訊畫面範例



附件一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_\_\_\_區養護工程分局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錄影資訊調閱申請表

申請者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名稱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職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手機	
	聯絡 E-Mail		聯絡傳真機	
調閱錄影	日期 / 時段	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 ~ 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		
	地點:	(請填寫國道編號及閉路電視攝影機里程)		
	用途說明: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年__月__日報案紀錄____份 <input type="checkbox"/> 授權書及身分證件影本____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_____影本____份			
其他事項				

檔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區養護工程分局 函

機關地址：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受文者：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 貴單位請求提供調閱錄影資訊乙案，請至本處出納室繳納工  
本費新臺幣〇〇〇〇元後，再憑收據至交控中心向承辦人〇  
〇〇領取光碟，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單位〇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〇〇字第〇〇〇〇〇號  
函。
- 二、調閱內容僅供當時交通狀況參考，並不得為營利、徵信使  
用，申請單位除因公務需要外，不得對外公開或違反法律  
規範之使用。

正本：  
副本：

檔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區養護工程分局 函

機關地址：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受文者：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 貴單位請求提供調閱錄影資訊乙案，因○○○○礙難照准，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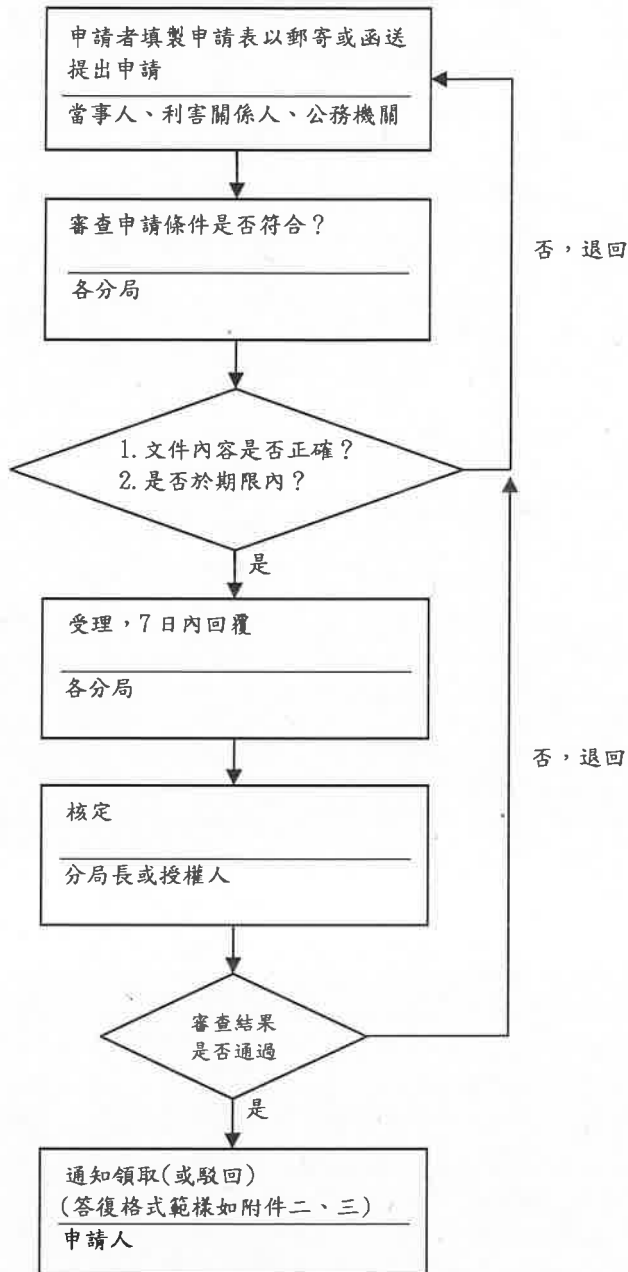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復貴單位○○○年○○月○○日○○字第○○○○○號函。
- 二、貴單位如不服本駁回之行政處分，請於送達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內向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提起訴願。

正本：

副本：

### 交控系統閉路電視攝影機錄影資訊調閱注意事項



申請單位(機關或民眾)

分局(受理單位)

1. 經轄區養護工程分局通知領取調閱光碟時間及製作工本費(每片容量4.7GDVD光碟工本費100元,依此類推)後,申請者可依通知時間派員至該轄區養護工程分局繳交工本費,並憑收據領取調閱資訊光碟,如需郵寄時,請先寄交工本費及郵資到該轄區養護工程分局,經確認無誤後寄交。
2. 申請者領取光碟後,如無法讀取或錄影時間、地點不符申請需求時,可於3日內通知轄區養護工程分局免費更換1次,如仍無法讀取或與申請時間地點不符時,申請者可攜帶該光碟及相關文件,親臨轄區養護工程分局處理。
3. 各區養護工程分局承辦單位,應確實查證申請表各欄資料之正確性,相關紀錄應分類設置專卷列管,並製作備份光碟,俾供查考。

備註

